



一、對公委託貸款合同

對公委託貸款合同主要內容如下：

簽訂合同日期	2021年9月24日
訂約方	(i) 新都投資(借款人) (ii) 本公司(委託人) (iii) 中國銀行(受託人)
委託貸款期限	154天，即自對公委託貸款合同約定的提款日(2021年9月27日)起算，至2022年2月28日止
委託貸款本金	人民幣3.5億元
利率	貸款期內年利率固定為7.5%。利息按季支付，結息日為上述委託貸款期限內每季度末月的第二十日，第二十一日為付息日。
貸款發放	對公委託貸款合同項下的委託貸款本金將一次性發放給新都投資，本公司將於對公委託貸款合同生效之日起5日內將委託貸款資金一次性足額存入委託貸款資金專戶。委託貸款本金發放的前提條件包括對公委託貸款合同已生效且本公司已根據對公委託貸款合同要求開立專用賬戶並存入足額的委託貸款資金；借款人已根據對公委託貸款合同要求開立借款人資金賬戶；受託人已經收到借款人提交的有效的委託貸款提款申請書及本公司提交的書面放款指令或通知等。
貸款償還	到期一次性歸還本金。
提前還款	經本公司同意，新都投資可根據約定提前歸還部分或全部貸款本金和利息。
委託手續費	人民幣10,000元，由本公司承擔，並於對公委託貸款合同簽訂之日起90日內向受託人一次性支付。

經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深知、盡悉和確認，截至本公告日期，新都投資非上市規則中所定義的關連人士。中國銀行為獨立於本公司及本公司關連人士的第三方。

本公司將以自有資金為對公委託貸款合同項下的貸款提供資金。

利率基準

本公司與新都投資按照公平原則磋商訂立對公委託貸款合同的7.5%固定年利率之釐定，包括(1)委託貸款合同之利率較全國銀行間同業拆借中心於2021年9月22日發佈的1年期人民幣貸款的貸款市場報價利率的3.85%高3.65%；(2)現行市場利率和慣例；(3)本公司融資平均利率及合理區間內的回報；以及(4)本公司對新都投資的業務狀況及信用狀況所作評估。

二、進行委託貸款交易的理由及益處

據本公司所知，新都投資向本公司借款以用於日常經營周轉。本公司通過向新都投資提供委託貸款，可以有效提高本公司資金周轉率，減少資金沉澱，同時新都投資作為昆明市主要投資主體之一，資產規模較大，市場資源豐富，可以增加雙方未來在創新融資模式合作、項目投資、資源分享等方面的合作機會。

基於上述理由，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委託貸款交易是按照一般商業條款進行，屬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

三、一般資料

本公司

本公司是中國雲南省污水處理及再生水服務行業的領導者，是水務行業(包括自來水供應服務)的綜合運營商之一及國家滇池污染治理戰略目標的主要企業之一。

新都投資

新都投資為昆明市政府直接管理的國有獨資公司，由昆明市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履行監管職責。新都投資的主要業務包括：基礎設施建設投融資和資本營運，新城學校、公園、醫院、市政道路、行政辦公場所等基礎設施建設。新都投資專項負責昆明市呈貢新區吳家營、雨花、烏龍三個核心片區的土地一級開發，正從以基礎設施建設及其公共設施建設為主的投融資平臺逐步轉變為依託呈貢新區建設及經營的實體公司。現階段新都投資的各項業務穩步推進，運營情況良好。

中國銀行

中國銀行是一家於中國設立的商業銀行，主要從事吸收公眾存款、發放貸款等業務。

四、上市規則的影響

由於本次交易適用的一個或多個百分比率超過5%但低於25%，其構成本公司在上市規則第14章下的一項須予披露交易。根據上市規則第14章，本公司須遵守申報及公告的規定。

五、釋義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中國銀行」	指	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市盤龍支行，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的第三方
「對公委託貸款合同」	指	本公司與新都投資及中國銀行於2021年9月24日簽訂的《對公委託貸款合同》
「中國建設銀行」	指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滇龍支行，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的第三方
「本公司」	指	昆明滇池水務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2010年12月23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H股於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3768)

「關連人士」	指	具有與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相同的含義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委託貸款交易」	指	對公委託貸款合同項下的交易，即本公司委託中國銀行向新都投資提供人民幣3.5億元的貸款
「H股」	指	本公司普通股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境外上市外資股，有關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及以港元交易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國法定貨幣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新都投資」	指	昆明新都投資有限公司，一家於2005年5月27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國有獨資有限責任公司，於本公告日期，非上市規則中所定義的關連人士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昆明滇池水務股份有限公司
曾鋒
董事長

中國，昆明，2021年9月24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曾鋒先生、陳昌勇先生及羅雲先生；非執行董事宋紅女士、任娜女士及余燕波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尹曉冰先生、鄭冬渝女士及雲浚淳先生。